

美国又玩“退群” 决定退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

将寻求以永久观察员国身份继续参与教科文组织重要活动

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部外景 (新华社发)



□据 新华社

美国国务院12日宣布,美国决定退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,理由包括这一联合国专门机构对以色列持续存在“偏见”。

作为以色列的铁杆盟友,美国对教科文组织素有不满意,退出也早有风声,但在此时宣布,时机选择微妙,又一次凸显所谓“美国优先”、摒弃多边主义的“任性”。

| 新闻事实 | 宣布明年年底退出

根据美方声明,美国将于明年12月31日正式退出,但将寻求以永久观察员国身份继续参与教科文组织重要活动,包括世界遗产保护、推进全球教育科技合作。

教科文组织总干事博科娃对这一决定“深表遗憾”,认为这既是联合国大家庭的损失,也是国际多边主义的损失。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同样“深感遗憾”。作为教科文组织总部所

在地,法国表示“遗憾”,指出国际社会的支持对教科文组织十分关键。一些拉美媒体直言,美国此举是对全球多边主义的严重损害。以色列则称赞美国的决定,并宣布着手准备退出教科文组织。

这不是美国第一次退出教科文组织。作为冷战时期美苏对峙的一个注脚,美国1984年宣布退出,直到2003年才重返教科文组织。

| 深度分析 | 暗含多重盘算

美国退出教科文组织早有风声,意外的是宣布时机,暗含多重盘算。

一是影响教科文组织新任总干事选举。在12日第四轮投票中,卡塔尔提名的候选人率先进入定于巴黎时间13日晚举行的决胜轮,法国和埃及候选人需竞争另一张入场券。美国显然不希望“对以色列有持续偏见”的候选人胜出。

二是施压巴勒斯坦民族和解进程。美国这次退出缘起教科文

组织2011年接纳巴勒斯坦为成员国。巴勒斯坦两大政治派别法塔赫与哈马斯12日签署旨在结束长期分裂的和解协议。美国同一天宣布这一决定,颇有敲打巴勒斯坦的意味。

三是在伊朗核协议命运未定时安抚以色列。美国总统特朗普定于华盛顿时间13日中午宣布是否认定伊朗遵守核协议,可能把皮球踢给国会。

| 第一评论 | 一个不能明说的原因

美国两次退出教科文组织,背后都有一个不能明说的原因:美国在这里没有联合国安理会那样的一票否决权,无法完全掌控局面。美国这种对国际组织有利则用、不利则弃的态度,既不符合其大国身份,也无益于国际社会共同利益。

虽然屡次打出“退群牌”,但美国

无法阻挡合作共赢的时代潮流。《巴黎协定》,美国退了,但没有动摇国际社会携手应对气候变化的决心;伊朗核协议,美国想退,但其他缔约方和欧盟等都表示了维护和执行协议的意愿。

美国玩“退群”,账面上似乎占了便宜,亏损的却是美国的国际信誉和地位。

相关链接

外交部:中方将继续积极参与并支持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工作

□据 新华社

针对美国和以色列宣布将退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一事,外交部发言人华春莹13日在例行记者会上表示,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宗旨是推动教育、科学和文化领域国际合作,促进文明相互理解和融合,维护世界和平,实现共同发展。中方希望所有国家均能为此作出贡献。中方将继续积极参与并支持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工作,并愿就此同其他国家开展合作。

新闻背景

美国指责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是反以工具

□据 新华社

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成立于1946年,宗旨是通过教育、科学和文化来促进各国之间的合作,并对世界和平与安全作贡献。

2011年10月底,教科文组织大会批准巴勒斯坦以成员国身份加入,美国和以色列表示不满,随后停止缴纳会费。

美国应缴会费与美国在联合国分摊会费的比例相同,都是22%。因拖欠巨额会费,教科文组织2013年11月宣布美国失去在大会的投票权。当时,美国累计拖欠会费2.2亿美元,令教科文组织面临严重财政困难。

眼下,美国拖欠教科文组织大约5.5亿美元会费。

近年来,在巴勒斯坦古迹申遗等问题上,美国和以色列一直指责教科文组织是反以工具。

朴槿惠 被延长关押6个月

□据 新华社

韩国法院13日决定将前总统朴槿惠的关押时间延长6个月。

据韩国媒体报道,韩国中央地方法院当天表示,考虑到朴槿惠有“销毁证据的可能性”,决定延长关押期限。朴槿惠的关押期限原定于10月16日到期。由于担心朴槿惠被释放后可能不愿再参加庭审,检方9月26日向法院提出申请,要求将关押时间延长6个月,以彻底查清此案。

今年5月以来,韩国法院高强度审理朴槿惠案件,但由于该案案情复杂、涉及范围广、牵涉证人较多,审理进展缓慢。有分析认为,延长关押的决定有利于保障朴槿惠“亲信干政门”案的审理效率,法院最快有望于年内作出对朴槿惠案的一审判决。

韩国宪法法院3月10日通过针对时任总统朴槿惠的弹劾案,朴槿惠成为韩国历史上首位被弹劾罢免的总统,失去司法豁免权。朴槿惠3月31日凌晨被法院批捕,随后被关押在首尔看守所。4月17日,韩国检方以涉嫌收受贿赂、滥用职权等18项罪名起诉朴槿惠。

定罪婚内强奸 印度终出重拳

□新华社微特稿

童婚现象颇为猖獗的印度终于就定罪婚内强奸使出重拳。印度最高法院11日裁定,丈夫如果同年龄不足18岁的妻子发生性行为,视同强奸。

法新社报道,印度合法性行为的年龄必须满18岁,法律规定女子结婚合法年龄为18岁,男子结婚合法年龄为21岁。法律同时规定,男性同16岁以下女性发生性关系属于强奸,即便是在男女双方自愿的情况下,但婚内性行为是一个“特例”:只要女性满15岁,丈夫就可以同她有性关系。

印度最高法院受理非营利组织“独立思考”有关立法禁止男性同未成年妻子发生性关系的申诉,并于11日裁定,任何目的下的性行为合法年龄须满18岁,“已婚男性同18岁以下的未成年妻子发生性关系属于强奸”。

按照法新社的说法,许多印度父母早早地把女儿嫁出去,目的是为了改善生活条件或避免婚前性行为带来的耻辱感。联合国儿童基金会2014年的调查显示,全球童婚1/3发生在印度,超过2.3亿印度女性在18岁前结婚。